证券代码：920056　　证券简称：能之光　　公告编号：2026-075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4 日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春晓听海路 669 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发饶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施振中、曾庆东、周海滨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竞价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